

2023 年度
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受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委托，具体行使生活垃圾、轨道交通、临时建设、历史文化名城等方面违法违规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的规范化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牵头全市性重大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保障、专项执法及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置。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四个大队，分别是综合大队、督察大队、直属大队、机动大队。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化队伍建设，二十年沉淀迈出新步伐

持续开展队伍规范化建设，顺利组织全市城管执法系统队伍二十周年队列竞赛。多年来，支队聚焦“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严格对标省厅关于执法队伍建设标准，坚持把能力作风建设作为提升能力、狠抓落实、助力发展的重要抓手，以开展城管执法队伍大练兵、大比武、大竞赛活动为载体，加强城管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组织开展“人才工作室”“专精特新”“执法小课堂”活动。

持续深化队伍督察力度，推动制度落到实处。结合全市综合

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际，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常州市城管和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考核的通知》，新增了督察考核制度、勤政廉政等内容，融合长效管理执法队伍专项考评和协同指导监督考核细则，实现了队伍规范化建设与城市长效考评全方面挂钩，每季度对 62 个镇（街道）、1 个开发区城管和综合行政执法队伍、6 个辖市区大队和常州经开区大队全覆盖，全年共开展长效管理执法队伍专项考评 280 次，发现 47 处问题；现场巡查监督考核 280 次，发现 255 处问题。

持续加强舆情监督、信访督办，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结合孟河、红梅、永红舆情事件，支队及时召开全市舆情监督执法紧急会议，重点强调了文明规范执法的重要性和舆情应对措施，要求各辖市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全市城管和综合执法队伍的文明规范执法水平，传递队伍正能量和良好形象。

（二）、着眼精细管理，执法初心不变服务在先

1. 违法建设方面

强力推进违法建设拆除。大力推进存量违建“做减法”，通过以警示促拆除、以强制保拆除、以联动助拆处等方式，组织对凯虹四季酒店 2 处违法建设和鼎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 处超期临建进行了拆除，3 处拆除面积达 3000 余平方米，有效消除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按照 2023 年力争拆除 15%违法建设的目标，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夯实违建安全主体责任。将安全生产贯穿于违法建设执法工作始终，今年以来，在当事人自查自纠的基础上，支队累计出动

执法人员 300 余人次，对 20 处暂缓拆除违法建设进行日常监管。针对低温冰冻、连续降雨、台风等恶劣天气预警要求，累计发出安全提示函 180 余份，不断督促和提醒当事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组织协调属地强化治理。要求全市执法队伍结合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整治、占压燃气管线等整治工作要求，在对违法建设进行常态化巡查的同时，重点对在商场市场和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违法建设以及违法建设侵占消防通道、占压燃气管线等开展执法检查。

2. 轨道交通执法方面

执法保障协调有序。始终将交通执法保障作为重点执法工作，在派驻执法人员调整后，支队继续加强与地铁集团的工作对接，采取“定点保障+动态分派”的方式，根据集中整治、专项巡察、案件办理等实际情况机动调配执法人员，全力保障好控制保护区巡查管理工作。派驻人员积极履行联络员、协调员、执法员“三员”责任，会同地铁集团联合开展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巡查和与交通、公安和属地的对接工作，对未制定轨道交通设施保护方案进行施工等违法行为依法严肃处理。

协同治理提质增效。通过支队执法履职“关键点”、区大队协调联动“交汇点”、街道（镇）执法中队“发力点”“三点一面”，全力构建轨道交通安全有序运行执法保障网络。

行业普法取得突破。考虑到《常州市轨道交通条例》颁布时间短，市民和企业对相关法律法规缺少了解的情况，支队积极与

市地铁集团对接，在市民广场等处开展常态化普法宣传的同时，针对渣土运输行业涉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施工企业多、工程项目多的情况，会同市渣土运输协会对全市 42 家渣土运输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安全员开展专题行业普法，通过典型案例对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过程中涉保护区开挖、填埋、堆放等进行以案释法，通过行业普法带动建筑施工行业强化轨道交通控制保护区规范作业意识，杜绝安全隐患。

3. 市容环卫执法方面

广告店招强化部门协同。为深刻吸取宁夏银川“6·21”事故教训，预防重特大和群死群伤火灾事故，根据市局要求组织开展遮挡窗户广告店招专项整治。本次整治打破原有城管部门一家“单打独斗”局面，与市安委办联合印发《常州市户外广告店招标牌和防盗窗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将文广旅、商务、教育、民宗、公安、民政、交通等 14 个行业主管部门纳入专项治理高位协调整体，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督促指导本行业范围内各类单位对广告标牌的自查自纠工作。

生活垃圾强化监督检查。要求各级城管执法部门结合环保督察等内容，加强对垃圾分类、焚烧垃圾等方面的执法巡查，严厉打击焚烧垃圾影响大气质量等违法行为。

垃圾混装强化执法保障。针对工业垃圾混入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体系，危害生活垃圾终端安全生产的情况，配合市局对 6 个辖区 30 余家企业开展工业垃圾混入生活垃圾专项检查，组织、协调属地执法部门会同属地环卫部门规范工业企业生活垃圾

收集、运输、处置行为，杜绝安全隐患。

4. 园林绿化执法方面

要求各级城管执法队伍重点对住宅小区内部、主次干道周边等重点区域擅自砍伐迁移、违规修剪城市树木等行为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同时紧盯全市古树名木目录，通过采取网格化巡查等方式，加大对古树名木的巡查、保护力度。针对网络舆情反映新北区国宾一号小区过度修剪问题。

5. 渣土运输治理方面

加强渣土考核，压实主体责任。推动并抓好《常州市建筑渣土运输考核办法》落地见效，加强部门协作、市区联动，持续开展联合考核；对月度排名低于 80 分的进行约谈，同时强化结果运用，根据 2022 年考核情况，评定 A 类企业 10 家，B 类企业 25 家，C 类企业 5 家，通过奖优罚劣进一步强化压实渣土企业主体责任。

聚焦重点关键，牵头联合整治。定期联合公安、会同属地组织开展联合整治，督促、指导辖市、区城管部门开展常态化专项执法。

严格监督考评，督促依法履职。将渣土专项考评成绩纳入各辖市、区城市长效考评成绩，制定季度、年度考评计划，细化月度、周计划，强化任务优派，将以前“点对点”调整为“点面结合，以面为主”的考评模式；强化闭环管理，每季度末以《渣土运输专项考评案卷号移交单》形式把立案案件交由督察大队进行督促办理；强化夜间渣土运输专项考评，实现全市全覆盖。

6. 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

一是科技助力违法建设实现“零突破”。围绕违法建设治理，制定了《无人机助力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方案》，整合各级执法队伍 55 台无人机和 60 名操作手，通过建设“无人机资源库”“航拍目标库”“航拍数据库”，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重点对新建小区通过定期航拍及时发现违法建设行为线索。二是专项整治现场督查实现“网上办”。充分整合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信息资源，开发了专项整治督查系统，实现了对各辖市、区专项整治推进情况抽查问题的及时上报、及时派遣、及时处置。参与绿化部门古树名木巡检系统开发，提高了专项整治督查工作效率。三是执法办案增加“新数能”，以“一网统管”平台数据底座为基础，开发了全新的行政执法办案系统及执法数据统计分析模块，并通过与省住建厅行政执法平台对接，实现了执法文书、自由裁量权的规范运用，以及全市各级执法数据的全面归集和快速统计，使业务流程更加灵活高效、数据共享更加安全快捷。

7. 其他执法工作

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起草了《常州市城市管理系统 2023 年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方案》，以全面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为主线，加大城市管理领域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宣传力度，形成对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精准摸排核查城市管理领域特别是违法建设、户外广告、工程建设、渣土运输、物业管理等重点行业涉黑涉恶线索；加强重点行业治理，对城市管理领域尚未攻克的重点案件、重点问题集中攻坚，逐一见底。

牵头开展烟花爆竹燃放管控工作。召开城管系统烟花爆竹管控工作部署会，指导各辖市区城管执法部门落实《2023 年常州市烟花爆竹燃放管控工作实施方案》，重点加强正面宣传引导、严密重点时段管控、抓好面上清理整治。

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督导检查工作。按照市局《关于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常城管〔2023〕13 号）文件精神，支队领导实行包区责任制，明确督导检查要求，重点对十乱现象及建筑工地周边每月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发现各类问题 159 起，同时将问题反馈给属地，要求落实整改措施。

开展常州市校外培训店招店牌和户外广告整治。积极同市教育部门进行沟通，明确整治对象、确定整治流程、形成整治清单、明确责任分工以及整治推进进度。针对此次全面排查发现的问题清单，按照“清单管理、动态销号”的方式推进整改。

开展“城教联盟，护航常有优学”活动，推动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行动，全面排查校园周边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全市共出动 60623 人次、31138 车次，立案查处校园周边无证流动摊贩 297 起，教育整改 10944 起，制止各类违规行为 6684 起，依法查处并拆除校园周边违法建设 39 处 3451.4 平方米。

积极配合市教育局、市场监管局、文明办、政法委、交通局等部门开展各类联合整治行动；做好大运河工业峰会市容保障工作；牵头开展“废弃汽车专项治理”、住宅小区飞线充电等联合整治工作；配合开展固体废物非法倾倒专项治理，对信访、案件

线索进行现场核查；配合做好群租房、停车收费管理等工作；做好中、高考市容环境保障工作，共出动 150 余人次；配合市局制定了《2023 年度全市物业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方案》。

第二部分
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5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1.83	本年支出合计	1,821.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821.83	总计	1,821.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21.83	1,805.24						16.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7	0.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1	16.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1	16.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1,431.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6.10	1,386.10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5.67	1,305.67						
2120104	城管执法	80.43	80.4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35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6	35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75	9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66	18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15	78.15						
22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2299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229999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21.83	1,679.31	142.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7	0.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1	16.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1	16.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1,305.67	125.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6.10	1,305.67	80.43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5.67	1,305.67				
2120104	城管执法	80.43		80.4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35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6	35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75	9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66	18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15	78.15				
22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2299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2299999	其他支出	16.59		16.5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11	16.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1,431.6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356.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05.24	本年支出合计	1,805.24	1,805.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805.24	总计	1,805.24	1,805.2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05.24	1,679.31	125.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7	0.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1	16.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1	16.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1,305.67	125.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6.10	1,305.67	80.43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5.67	1,305.67	
2120104	城管执法	80.43		80.4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35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6	35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75	9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66	18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15	78.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79.31	1,566.13	113.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5.20	1,505.20	
30101	基本工资	839.38	839.38	
30102	津贴补贴	51.11	51.11	
30103	奖金	168.19	168.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36	144.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18	72.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1	22.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4	15.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	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5	150.4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6	37.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18		113.18
30201	办公费	6.61		6.61
30202	印刷费	1.60		1.6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1		0.71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3.98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7.46		27.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14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38		1.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9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20		7.20
30229	福利费	0.40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5		31.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		19.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93	60.9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4.09	54.0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0.30	0.30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	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05.24	1,679.31	125.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97	0.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1	16.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1	16.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11	16.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1.60	1,305.67	125.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6.10	1,305.67	80.43
2120101	行政运行	1,305.67	1,305.67	
2120104	城管执法	80.43		80.4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0		4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56	35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56	35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75	97.7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66	18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78.15	78.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79.31	1,566.13	113.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5.20	1,505.20	
30101	基本工资	839.38	839.38	
30102	津贴补贴	51.11	51.11	
30103	奖金	168.19	168.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36	144.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18	72.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1	22.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4	15.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	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5	150.4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6	37.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18		113.18
30201	办公费	6.61		6.61
30202	印刷费	1.60		1.6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1		0.71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3.98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7.46		27.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14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38		1.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9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20		7.20
30229	福利费	0.40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5		31.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		19.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93	60.9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4.09	54.0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0.30	0.30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	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39	0.00	0.00	0.00	0.00	0.39	0.00	2.00	0.39	0.00	0.00	0.00	0.00	0.39	0.00	1.5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	参加培训人次(人)	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18
30201	办公费	6.61
30202	印刷费	1.6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1
30206	电费	7.00
30207	邮电费	3.98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7.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20
30229	福利费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6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2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2.34 万元，减少 2.2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821.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2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34 万元，减少 2.27%，变动原因：本年度退休 4 人，新录用 2 人，人员支出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821.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2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34 万元，减少 2.27%，变动原因：本年度退休 4 人，新录用 2 人，人员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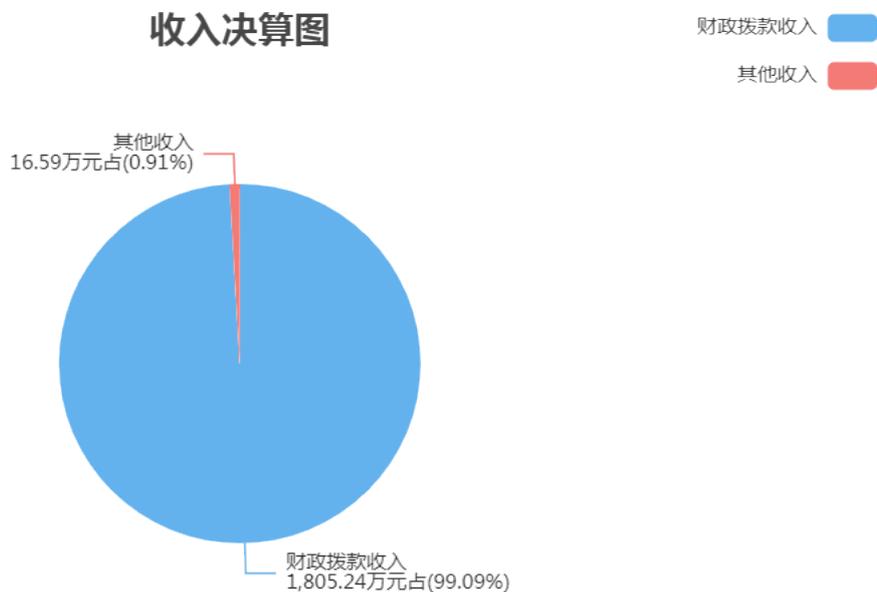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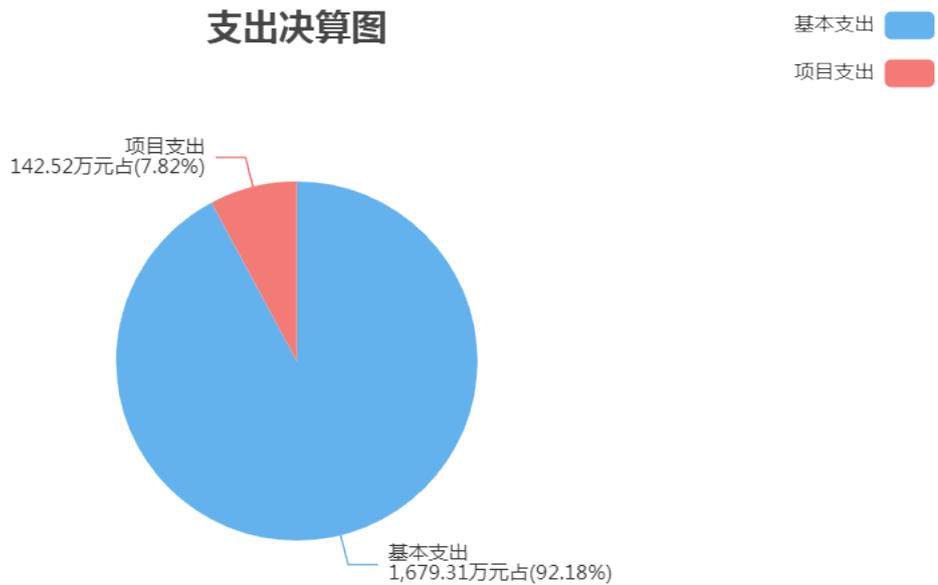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21.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05.24 万元，占 99.0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59 万元，占 0.9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21.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9.31 万元，占 92.18%；项目支出 142.52 万元，占 7.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05.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8.93 万元，减少 3.16%，变动原因：本年度退休 4 人，新录用 2 人，人员支出减少；其中有一部分支出使用历年结余资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05.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9%。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67.5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7%。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97 万元，支出决算 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6.11 万元，支出决算 1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093.44 万元，支出决算 1,30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资和执法工作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 100.43 万元，支出决算 8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单位与市局监督考评处合署办公，物业管理费调拨至市局，由市局统一考核支付。

3.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5.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此款项为长效管理资金，单独编制预算，未纳入财政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97.75 万元，支出决算 9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80.66 万元，支出决算 18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78.15 万元，支出决算 7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79.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6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3.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05.24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93 万元，减少 3.16%，变动原因：本年度退休 4 人，新录用 2 人，人员支出减少；其中有部分支出使用历年结余资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79.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6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3.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6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度有二批外来人员工作来访。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9 万元，接待 3 批次，3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来访人员用餐；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1.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节约使用财政资金。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12 人次，开支内容：组织工勤继续教育培训和参加市局组织的城市治理能力提升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1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2 万元，增长 10.9%，变动原因：水电费、邮电费和差旅费略有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2.52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21.8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

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

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

（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